填 表 说 明

1.推荐对象汇总表（个人奖和团队奖）按照推荐对象的优先顺序填写。

2.推荐单位填写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，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，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，有关人民团体。

3.个人奖（附件2）中工作单位、职务职级、专业技术职务、学科领域和团队奖（附件3）中团队名称、依托单位、工作单位、单位职务、专业技术职务、学科领域等均请填写规范全称。出生日期填写年月日（如：1980年1月1日）。

4.照片采用近期2寸正面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。纸质版材料可粘贴照片，也可彩色打印。电子版材料将照片插入推荐表指定区域，同时单独提供JPG格式图片文件，分辨率为1024像素（高）×768像素（宽），以姓名—出生日期作为文件名（如：王成—19780312.JPG）。

5.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，大、中专院校毕业后参加工作的，从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时填起，时间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。

6.主要工作经历从参加工作时填起，时间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，6项以内，如超出，请将相似经历合并填写，不得断档。

7.在工程技术方面的主要成就和贡献应准确、客观地填写，重点阐述重大工程技术标志性成果的质量、贡献、影响，限1500字以内。明确区分个人、团队和单位在科技成果产出中的贡献。

8.代表性工程技术成果按照重大工程建设、重大装备制造、“卡脖子”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重大发明创造4种成果类型选择填报。其中个人代表性工程技术成果不超过3项，团队代表性工程技术成果不超过5项。

9.重要奖项情况填写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奖励，无相关情况请填写“无相关奖励”，不得留空白。

10.纸质版材料请用A4纸，推荐对象汇总表单面打印，推荐表双面打印；电子版材料请用WORD格式，不得用PDF格式。